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
號3樓

承辦單位: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: 呂婉綺

電話:(07)799-5678分機3087

傳真: (07)740-6590

電子信箱: wanchi69@kcg.gov.tw

受文者: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社字第112364446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海報、比賽辦法暨報名簡章 (51852893_11236444600A0C_ATTCH1.pdf、

51852893_112364446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辦理2023「新住民教育 揚才計畫—第八屆新住民舞蹈比賽」海報及比賽辦法暨報 名簡章,請鼓勵校內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詳如說明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2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22603710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新住民及其子女發揮其語言及多元文化優勢,進而提 升國人對新住民母國文化了解,教育部自105年起辦理旨揭 舞蹈比賽,希冀藉由前開舞蹈比賽推動多元文化融合與交 流,並成為嶄新藝文平臺。
- 三、旨揭比賽相關訊息如下:
 - (一)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9月25日止。
 - (二)參賽資格: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合法居留證之新住 民。報名團隊中新住民身分者須至少達3分之1,報名團



隊僅2人者須至少1名為新住民身分。

(三)比賽日期:

1、南區初賽:112年11月26日(星期日)。

2、全區決賽:112年12月17日(星期日)。

(四)比賽辦法:

1、舞蹈類型:以新住民母國民族舞蹈為主。

2、參賽作品應以參賽者之原創為原則。

3、以人數區分為A組、B組,若3年內曾於決賽獲獎者,進入甲組。

4、初賽每區評選A、B組各3至5隊晉級全區決賽。

(五)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「2023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—第八 屆新住民舞蹈比賽」比賽辦法。

四、隨文檢附海報及比賽辦法暨報名簡章,若有任何疑問,請 逕洽承辦人金小姐,電話02-2796-2666轉1114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
副本:高雄市新住民語教育輔導團、本局社會教育科電2023/09/01文章

